

证券代码:002350 证券简称:北京科锐 公告编号:2024-035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6月28日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21日以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小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经全体董事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新增担保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同意公司增加综合授信额度2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银行	使用额度	分额度名称	金额(万元)	期限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支行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额度	20,000	2年
小计			20,000	

实际综合授信额度以银行实际审批额度为准,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同时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

上述授信及贷款额度的申请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生效。公司可根据实际融资需求,在上述授信及贷款额度内与银行及金融机构协商,具体授信及贷款种类、方式、期限、金额等内容以最终签署的相关文件为准。

以上授信额度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30%,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新增担保计划的议案》

《关于2024年度新增担保计划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四次会议纪要。

特此公告。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350 证券简称:北京科锐 公告编号:2024-036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4年6月28日11:00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21日以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徐娟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经全体监事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新增担保计划的议案》

《关于2024年度新增担保计划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全体监事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350 证券简称:北京科锐 公告编号:2024-037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新增担保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全资子公司北京科锐博润电力电子有限公司,其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

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新增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北京科锐博润电力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锐博润”)银行综合授信和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本次新增担保额度总额为1,000万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根据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经全资子公司科锐博润申请,公司计划为科锐博润银行综合授信和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本次新增担保额度总额为1,000万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上述被担保子公司的资产负债率高于70%。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因科锐博润资产负债率超过70%,本次新增担保额度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具体担保额度情况

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科锐博润银行综合授信和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本次新增担保额度总额为1,000万元,科锐博润的资产负债率高于70%。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公告披露日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科锐博润电力电子有限公司	100%	74.47%	500	1,000	0.09%	否
合计				500	1,000	0.09%	-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科锐博润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北京科锐博润电力电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3020613060542

住所:北京市怀柔区北镇街恒利街76号

法定代表人:刘小东

注册资本:5,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3年01月11日

经营期限:2013年01月11日至2043年01月10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铁路机车车辆制造;城市轨道交通设备制造;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电气设备销售;先进电子电子技术研发;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电气机械及器材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计算机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科锐博润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且2023年度信用评级等级为B级。

2.相关财务数据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9,442,928.81	108,381,952.00
负债总额	77,454,924.43	80,686,312.26
其中:应付账款	12,011,763.89	12,011,763.89
流动负债总额	77,079,422.03	80,335,681.49
净资产	31,988,004.38	27,695,798.84
项目	2023年1-12月(经审计)	2024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4,877,050.70	113,207.54
利润总额	-28,436,420.78	-1,968,607.42
净利润	-28,436,420.78	-1,942,262.64

3.与公司关系:科锐博润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与公司关系图如下:



四、担保的主要内容

1.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根据实际需求,在上述担保额度内与银行及金融机构协商,具体协议内容以最终签署的相关文件为准。

2.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公司及各子公司实际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情况在上述额度内办理担保事项,并代表公司及子公司与各金融机构签署上述担保业务下的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

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并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新增担保计划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全资子公司科锐博润的经营状况,并查阅了上述子公司近期的财务报表,董事会认为:公司为支持全资子公司科锐博润经营发展,为其银行综合授信和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本次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控制权,能够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决策其投资、融资等重大事项,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被担保人未提供反担保,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与《公司章程》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相违背的情况,同意公司为科锐博润的银行综合授信和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担保对象的基本情况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10,317.2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08%,未超过10%。

公司对于子公司的担保,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及子公司无需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证券代码:301256 证券简称:华融化学 公告编号:2024-034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4年5月7日,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2024年6月28日,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华融化学(成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成都”)提供不超过100,0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额度,为全资子公司成都华融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国际”)提供不超过150,0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额度,合计为上述全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250,0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额度(包括对子公司尚未到期的担保)。上述额度期限自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2024年6月27日,公司为四川省成都市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华融成都与中信银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最高连带责任保证,所担保债务的最高限额为10,000.00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同时,公司为四川省成都市与中信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华融国际与中信银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最高连带责任保证,所担保债务的最高限额为10,000.00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及可用额度情况如下:

担保方	担保余额	可用担保额度	担保余额	可用担保额度
华融成都	10,107.41	89,812.59	29,187.41	70,812.59
华融国际	20,000.00	130,000.00	30,000.00	120,000.00

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审批额度内,无需履行其他审议、审批程序。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华融化学(成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22年4月29日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彭州市九尺镇锦林路166号

法定代表人:罗小蓉

注册资本:人民币1,680万元

主营业务:危化品贸易、生产、销售,主要经营氯化钾和多种含氯产品

股权结构:与母公司关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2)最近一年一又二的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1-12月(经审计)	2024年3月31日/2024年1-3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42,941.12	269,527.18
负债总额	212,140.32	226,194.33
其中:应付账款	—	—
流动负债	212,140.32	226,194.33
或有事项	—	—
净资产	31,792.80	34,033.82
营业收入	87,011.29	21,277.28
利润总额	14,356.49	2,949.07
净利润	12,894.79	2,219.56

2.成都华融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19年2月25日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彭州市九尺镇锦林路166号2-3层

法定代表人:邵健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主营业务: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供应链服务

股权结构:与公司的关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2)最近一年一又二的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1-12月(经审计)	2024年3月31日/2024年1-3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4,133.09	108,512.16
负债总额	92,511.06	106,967.78
其中:应付账款	—	—
流动负债	92,511.06	106,967.78
或有事项	—	—
净资产	1,622.04	1,524.38
营业收入	121,360.69	27,264.32
利润总额	75.01	-98.13
净利润	566.06	-74.56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最高额保证合同》(华融成都10,000万元)-中信银行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期限:自《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逐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3)担保金额:10,000.00万元人民币;

(4)公司拥有华融成都100%权益,上述担保事项无需提供反担保。

四、董事意见

1.公司分别与中信银行签订的两份《综合授信合同》,是为了满足华融成都、华融国际的经营和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要,担保金额在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前提下。

2.目前华融成都、华融国际正常开展业务中,两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指标正常,具有偿还债务的能力,且公司为两家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营和发展造成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3.担保对象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无需提供反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及可用额度情况如下:

担保方	担保余额	可用担保额度
华融化学(成都)有限公司	29,187.41	70,812.59
成都华融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	120,000.00
合计	59,187.41	190,812.59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通过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为250,000.00万元,担保余额59,187.41万元,未超过10%。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涉讼担保。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最高额保证合同》(华融成都10,000万元)-中信银行;

4.《最高额保证合同》(华融国际10,000万元)-中信银行。

特此公告。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688311 证券简称:昱升电子 公告编号:2024-049

转债代码:118045 转债简称:昱升转债

成都昱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成都昱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核心技术人员胡明武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胡明武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参与申请的专利均非一发明人的专利且均为职务发明创造,相关专利所有权均属于公司或其子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专利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不影响公司专利权的完整性,不会对子公司公司的技术研发和持续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的技术研发工作正常进行,本次核心技术人员离职不会对公司的技术研发、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现有核心技术及研发项目工作开展。

一、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具体情况

公司原核心技术人员胡明武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胡明武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参与申请的专利均非一发明人的专利且均为职务发明创造,相关专利所有权均属于公司或其子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专利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不影响公司专利权的完整性,不会对子公司公司的技术研发和持续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

(一)胡明武先生的具体情况

胡明武,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出生,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2007年至2013年就职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任系统工程师。2014年加入成都昱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昱升电子”),曾任昱升电子运营部部长、执行董事、技术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胡明武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南京昱升合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昱升合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合计7,201.200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0.49%。

胡明武先生离职后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参加研发项目和知识产权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胡明武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参与的研发项目工作,已于离职前完成工作交接,其离职不会对项目的研发进程产生不利影响。胡明武先生在公司担任核心技术人员期间参与了公司的技术研发相关工作,期间参与申请的专利均非一发明人的专利且均为职务发明创造,相关专利所有权均属于公司或其子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专利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不影响公司专利权的完整性,不会对子公司公司的技术研发和持续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

(三)保密及竞业限制情况

胡明武先生与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保密及竞业限制协议》,双方对保密义务、竞业限制义务等相关权利义务及违约责任进行了明确的约定,胡明武先生知悉其对公司的任何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胡明武先生有违反保密义务和竞业限制义务的情况。

二、核心技术人员离职对公司的影响

七、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监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四次会议纪要。

特此公告。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350 证券简称:北京科锐 公告编号:2024-038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定于2024年7月18日(星期四)14:00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本次会议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4年7月18日(星期四)14:00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时间和方式: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7月18日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7月18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7月18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7月18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股权登记日:2024年7月12日(星期五)

6.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东区4号楼北京科锐319会议室

7.出席本次会议人员

(1)截至2024年7月12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及或其委托代理人;上述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开会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股东大会表决方式: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现场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效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二、本次会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摘要显示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与标题栏下可投票
1.00	《关于2024年度新增担保计划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6月2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6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特别提示: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对影响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计票结果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及签到: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

2